

卷一 曲禮上第一

- 《曲禮》曰：毋不敬（禮主於敬），儼若思（儼，矜莊貌。人之坐思，貌必儼然），安定辭。（審言語也。《易》曰：「言語者，君子之樞機。」）安民哉！（以上三句可以安民，說《曲禮》者美之云耳。）敖不可長，欲不可從，志不可滿，樂不可極（四者，慢遊之道，桀、紂所以自禍）。（1/5a-b）
- 《群書治要》：「《曲禮》曰：毋不敬（禮主於敬），儼若思（言人坐思，貌必儼然），安定辭（審言語也），安民哉！（此三句可以安民也。）傲不可長，欲不可從，志不可滿，樂不可極（此四者，慢遊之道，桀、紂所以自禍也）。」（7/363）
- 《白孔六帖·米面》：「安定辭（審言語也）。」（16/2b）
- 《白孔六帖·富》：「欲不可縱，志不可滿。」（21/21a）
- 《白孔六帖·縱逸》：「欲不可縱。」（28/7a）
- 《白孔六帖·恭敬》：「毋不敬。」（29/7b）
- 《白孔六帖·傲慢》：「傲不可長。」（29/13b）
- 《白孔六帖·慎言》：「安定辭（審言語也）。」（30/2b）
- 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九十九·鑒戒上》：「毋不敬，儼若思，安定辭。」（458/2b）又：「敖不可長，欲不可縱，志不可滿，樂不可極。」（458/2b）
- 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一百九·樂》：「傲不可長，欲不可從，志不可滿，樂不可極。」（468/1a）
- 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一百三十九·簡傲》：「傲不可長，欲不可縱，樂不可極。」（498/1a）
- 《冊府元龜·儲宮部·講學》：「皇太子臨國學，親臨策試諸生，於坐問少傅王儉曰：『《曲禮》云：「無不敬。」尋下之奉上，可以盡禮，上之接下，慈而非敬。今總同敬名，將不為味？』儉曰：『鄭玄云：「禮主於敬。」便當是尊卑所同。』」（260/22a-b）
- 《冊府元龜·牧守部·專恣》：「敖不可長，欲不可縱。」（698/13a）
- 《海錄碎事·聖賢人事部中·癡傲門》：「傲不可長。」（8/330）
- 《記纂淵海·問學部之三·操脩》：「敖不可長，欲不可從，志不可滿，樂不可極。」（152/5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儼若思。（鄭玄曰：『矜莊貌也。人之坐思，容貌儼然。』）」（18/4b）

賢者狎而敬之（狎，習也，近也，謂附而近之，習其所行也），畏而愛之（心服曰畏）。愛而知其惡，憎而知其善（不可以己心之愛憎誣人之善惡）。積而能散，安安而能遷。臨財毋苟得，臨難毋苟免。很毋求勝，分毋求多（很，閱也，謂爭訟也）。疑事毋質（質，成也。彼己俱疑而已成言之，終不然，則傷知），直而勿有。（1/6a-b）

《群書治要》：「賢者狎而敬之狎（習也，近也，習其所行），畏而愛之（心服曰畏）。愛而知其惡，憎而知其善（不可以己心之愛憎誣人以善惡）。」（7/363-64）

《白孔六帖·貨財》：「積而能散。」（8/4a）

《白孔六帖·兄弟》：「分無求多，臨財無苟得。」（19/5a）

《白孔六帖·戒懼》：「積而能散。」（21/19b）

《白孔六帖·禍敗》：「亦安安而能遷。」（21/20b）

《白孔六帖·貪富》：「臨財無苟得。」（21/21a）

《白孔六帖·疑獄》：「疑事無質（質，成也。疑則捨之，不可成也）。」（47/5a）

《白孔六帖·示必死》：「臨難無苟免。」（52/7a）

《白孔六帖·爭》：「很無求勝（很，爭訟也）。」（92/24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九十九·鑒戒上》：「安安而能遷。臨財無苟得，臨難無苟免。很毋求勝，分毋求多。」（458/2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一百一十五·禮賢》：「賢者狎而敬之。」（474/1a）

《冊府元龜·掌禮部·討論二》：「疑事無質。」（572/2b）

《記纂淵海·論議部之五·任理不任情》：「愛而知其惡，憎而知其善。」（5/3a）

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二十八·樂施》：「積而能微。」（64/5a）

《記纂淵海·識見部之一·知足》：「分無求多。」（80/3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伏曰畏。」（7/8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狎習（近也，習也，謂附而西近之，習其所行也）。」（59/4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很，閱也。」（66/13b）

若夫，坐如尸，立如齊，禮從宜（事不可常也。晉士句帥師侵齊，聞齊侯卒，乃還。

《春秋》善之），使從俗（亦事不可常也。牲幣之屬，則當從俗所出）。（1/8a-b）

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一·禮摠》：「禮從宜。（鄭注：『從時所宜者也。』）」（80/2a）

《北堂書鈔·藝文部一·禮》：「禮從宜，使從俗。（鄭注：『事不可常也。晉士句帥師侵

- 齊，聞齊侯卒，乃還。《春秋》善之。牲幣之屬，則當從俗所出也。』）」（95/8b）
- 《初學記·禮部上·總載禮》：「禮從宜，使從俗。（鄭玄注云：『事不可常也。晉士匄帥師侵齊，聞齊侯卒，乃還。《春秋》善之。』）」（13/315）
- 《初學記·政理部·奉使》：「使從宜，禮從俗。」（20/480）
- 《白孔六帖·易風俗》：「禮從宜，使從俗。」（59/12a）
- 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四十·持重》：「坐如尸，立如齊。」（76/2b）
- 《記纂淵海·識見部之三·隨宜》：「禮從宜。」（82/4b）
- 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禮不妄說人，不辭費（為傷信，君子先行其言而後從之）。禮不踰節，不侵侮，不好狎。脩身踐言，謂之善行（踐，履也。言履而行之）。行脩言道，禮之質也（言道，言合於道。質猶本也，禮為之文飾耳）。禮聞取於人，不聞取人。禮聞來學，不聞往教。（1/9a-10a）
- 《群書治要》：「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」（7/364）
- 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一·禮摠》：「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」（80/4a）
- 《北堂書鈔·藝文部一·禮》：「夫禮，所以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」（95/8b）又：「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。」（95/8b）
- 《藝文類聚·禮部上·禮》：「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」（38/674）
- 《初學記·禮部上·總載禮》：「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。」（13/314）
- 《白孔六帖·利口》：「不辭費（有言無實也）。」（30/3b）
- 《白孔六帖·卜筮》：「決嫌疑。」（31/15a）
- 《白孔六帖·禮》：「禮，所以定親疎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」（59/1b-2a）
- 《太平御覽·禮儀部一·敘禮上》：「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」（522/2a）
- 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十一·重厚》：「不侵侮，不好狎。」（47/1a）
- 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十一·長厚》：「不侵侮，不好狎。」（47/2b）
- 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十四·務實》：「脩身踐言。」（50/1a）
- 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八·師》：「禮聞來學，不聞往教。」（109/1a）
- 《記纂淵海·問學部之三·操脩》：「脩身踐言，謂之善行。」（152/5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踐，履也。」（10/15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踐，履也。」（10/18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踐，履也。」（32/18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道，言也。」（63/7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踐，履也，升也。」（69/6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踐，履也。」（72/8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踐，履也。」（83/6b）

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宦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班朝治軍，蒞官行法，非禮威嚴不行。禱祠祭祀，供給鬼神，非禮不誠不莊（分、辨，皆別也。官，仕也。班，次也。蒞，臨也。莊，敬也。學或為御）。是以君子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（樽猶趨也）。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今人而無禮，雖能言，不亦禽獸之心乎！夫唯禽獸無禮，故父子聚麀。（1/10b-11a）

《群書治要》：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宦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班朝治軍，蒞官行法，非禮威嚴不行。禱祠祭祀，供給鬼神，非禮不誠不莊（班，次也。蒞，臨也。莊，敬也）。」（7/364）

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一·禮摠》：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」（80/4b）又：「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」（80/5a）又：「宦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（鄭注云：『宦，仕也。』）」（80/5a）又：「禱祠祭祀，非禮不誠不莊。（鄭注：『莊，敬也。』）」（80/5a）又：「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」（80/5a）又：「君子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。（鄭注：『樽猶趨也。』）」（80/5a）

《北堂書鈔·藝文部一·禮》：「班朝治軍，蒞官行法，非禮威嚴不行。」（95/8b）又：「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」（95/8b）

《藝文類聚·人部五·讓》：「君子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。」（21/378）

《藝文類聚·禮部上·禮》：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」（38/674）

《藝文類聚·鳥部中·鸚鵡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91/1575）

《藝文類聚·獸部下·猩猩》：「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」（95/1654）

《初學記·禮部上·總載禮》：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政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

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官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班朝治軍，蒞官行法，非禮威嚴不行。禱祠祭祀，供給鬼神，非禮不誠不莊。」（13/314）

《初學記·禮部上·總載禮》：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」（13/315）又：「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」（13/315）

《白孔六帖·分財》：「分爭辯訟，非禮不決。」（19/5b）

《白孔六帖·慎言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」（30/2b）

《白孔六帖·有禮》：「班朝治軍，蒞官行法，非禮威嚴不行。」（52/17a）

《白孔六帖·無禮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今人而無禮，雖能言，不亦禽獸之心乎！」（59/10a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六十四·讓上》：「君子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。」（423/4a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七十三·恭敬》：「君子恭敬蹲節退讓以明禮。」（432/2b）

《太平御覽·禮儀部一·敘禮上》：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辯訟，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官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班朝治軍，蒞官行法，非禮威嚴不行。禱祠祭祀，供給鬼神，非禮不誠不莊。是以君子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（樽猶趨也）。」（522/2a）

《太平御覽·學部四·禮》：「君子恭敬樽節退讓以明禮。曰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今人而無禮，雖能言，不亦禽獸之心乎！」（610/1b）

《太平御覽·刑法部五·聽訟》：「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」（639/2a）

《太平御覽·獸部二十·猩猩》：「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」（908/5b）

《太平御覽·羽族部十一·鸚鵡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924/1a）

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十七·淫亂》：「夫惟禽獸無禮，故父子聚麀。」（53/1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4/11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8/7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11/5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14/16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31/5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猩猩能言。」（43/12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蒞，臨也。」（54/6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分，別也。」（57/6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74/6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人倫無禮，故父子聚麀也。」（95/5a）

《續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1/3a）

《續一切經音義》：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。」（4/2a）

太上貴德，其次務施報。禮尚往來，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人有禮則安，無禮則危。故曰：禮者，不可不學也。夫禮者，自卑而尊人，雖負販者，必有尊也，而況富貴乎！（負販者尤輕佻志利，宜若無禮然。）富貴而知好禮，則不驕不淫；貧賤而知好禮，則志不懼（懼猶怯惑。正義曰：既能推恩濟養，惻隱矜恤於物，謂之為仁）。（1/12b-13a）

《群書治要》：「富貴而知好禮，則不驕不淫；貧賤而知好禮，則志不懼（懼猶怯惑）。」（7/364-65）

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一·禮摠》：「富貴而知好禮，則不驕不淫。」（80/5a）又：「貧賤而知好禮，則志不懼。（鄭注：『懼猶怯惑。』）」（80/5a）又：「人有禮則安，無禮危也。故曰：禮者，不可不學。」（80/5b）

《白孔六帖·戒懼》：「富貴而知好禮，則不驕不淫。」（21/19b）

《白孔六帖·戒懼》：「富貴而好禮，則不驕不淫。」（22/2a）

《白孔六帖·安貧》：「貧賤而知好禮，則志不躡。」（22/6b-7a）

《白孔六帖·甘賤》：「貧賤而知好禮，則志不懼。」（22/11b）

《白孔六帖·報德》：「太上貴德，其次務施報。」（23/14a）又：「禮尚往來，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」（23/14a）

《白孔六帖·德》：「太上貴德。」（27/8b）

《白孔六帖·無禮》：「無禮則危。」（59/10a）

《太平御覽·禮儀部一·敘禮上》：「人有禮則安，無禮則危。故曰：禮者，不可不學也。夫禮者，自卑而尊人，雖負販者，必有尊也，而況富貴乎！（負販者發輕佻志利，宜者無禮然。）富貴而知好禮，則不驕不淫；貧賤而知好禮，則志不懼（懼，猶也）。」（522/2b）

《太平御覽·資產部九·負販》：「夫禮者，自卑而尊人，雖負販者，必有尊也，而況富貴乎！（負販者尤輕佻志利，宜若無禮然。）」（829/4b-5a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情部之五·責報》：「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」（120/6a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事部之十二·施報》：「其次務施報。禮尚往來，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」（133/3a）

《記纂淵海·接物部之三·軫恤》引《禮記》疏：「隱惻矜恤於物，謂之仁。」（148/1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貧賤而知好禮，則意不懼。（鄭玄曰：『懼猶怯或也。』）」（46/14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懼猶怯惑也。」（78/9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懼猶怯也。」（98/10a）

人生十年曰幼，學。二十曰弱，冠。三十曰壯，有室（有室，有妻也。妻稱室）。四十曰強，而仕。五十曰艾（艾，老也），服官政。六十曰耆，指使（指事使人也。六十不與服戎，不親學）。七十曰老，而傳（傳家事，任子孫，是謂宗子之父）。八十九十曰耄（耄，昏忘也），七年曰悼（悼，憐愛也）。悼與耄，雖有罪，不加刑焉。百年曰期，頤（期猶要也。頤，養也。不知衣服食味，孝子要盡養道而已）。大夫七十而致事（致其所掌之事於君而告老）。若不得謝（謝猶聽也。君必有命，勞苦辭謝之，其有德尚壯，則不聽耳），則必賜之几杖，行役以婦人，適四方，乘安車。自稱曰「老夫」，於其國則稱名。越國而問焉，必告之以其制（鄰國來問，必問於老者以答之。制，法度）。（1/14b-15b）

《北堂書鈔·設官部八·大夫惣》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仕。若不得謝，則必賜之几杖，行役以婦人，適四方，乘安車。自稱曰『老夫』，於其國則名。越國而問焉，必告之以其制。」（56/2b）

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五·冠》：「二十曰弱，冠。」（85/1a）

《北堂書鈔·車部·惣載》：「大夫七十適四方，乘安車。」（139/3b）

《藝文類聚·人部二·老》：「百年曰期，頤。」（18/339）

《白孔六帖·婚姻》：「三十壯，有室。」（17/3b）

《白孔六帖·童鼎》：「七年曰悼。雖有罪，不加刑焉。」（20/21b）又：「十年曰幼，學。」（20/21b）

《白孔六帖·五十》：「五十艾，服官政。」（60/13b）

《白孔六帖·六十》：「六十耆，指使（指使使人也。言不躬親於事也）。」（60/13b-14a）

《白孔六帖·七十》：「七十老，而傳（傳家事，在子孫）。」（60/14a）又：「自稱曰『老夫』。」（60/14b）

《白孔六帖·八十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（耄，昏忘也）。」（60/14b）

《白孔六帖·九十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雖有罪，不加刑焉。」（60/15a）

《白孔六帖·恤老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雖有罪，不加刑焉。」（60/22b-23a）

《白孔六帖·致仕》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仕（致所掌之事於君而告老也）。若不得謝（謂不聽致仕也），則必賜之几杖，行役以婦人，適四方，乘安車。自稱曰『老夫』。」（60/23b）

《太平御覽·職官部四十一·摠敘大夫》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事。若不得謝（謝，去也。君貪其德而留之），則必賜之几杖，行役以婦人，適四方，乘安車。自稱曰『老夫』，於其國則稱名。越國而問焉，必告之以其制（他國問其老者，必以制度告之）。」（243/4b-5a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二十四·壽老》：「六十曰耆，指使。七十曰老，而傳。八十曰耄，九十曰耄。百年曰期，頤。（鄭玄注曰：『耄，昏忘也。期，要也。頤，養。不知衣服食味，孝子盡養之道也。』）」（383/1b）又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仕。若不得謝，行役以婦人從，適四方，乘安車，自稱曰『老夫』。」（383/1b）

《太平御覽·學部八·幼學》：「十年曰幼，學。」（614/1a）

《太平御覽·刑法部一·敘刑上》：「九十曰耄，七年曰悼。悼與耄，雖有罪，不加刑焉。」（635/3b）

《太平御覽·服用部十二·几》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仕。若不得謝（謝，去。君貪其德而留之也），則必賜之以几杖。」（710/1b）

《太平御覽·車部一·敘車上》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仕。若不得謝，則必賜之几杖，行役以婦人，適四方，乘安車。自稱曰『老夫』。」（772/2b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事部之一·晚境》：「六十曰耆，指使。七十曰老，而傳（傳家事，任子孫）。八十九十曰耄。」（122/3a）又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事。若不得謝，則賜之几杖。」（122/3a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事部之二·少壯》：「十年曰幼，學。二十曰弱，冠。三十曰壯，有室。四十曰強，而仕。」（123/1a）又：「七年曰悼。悼有罪，不加刑。」（123/1a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事部之二·昏耄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耄有罪，不加刑焉。」（123/2b）

《記纂淵海·接物部之一·尊禮》：「大夫七十而致仕。若不得謝，必賜之几杖，乘安車。」（146/6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七十曰老。」（3/4a）又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（鄭玄云：『昏，忘也。』）」（3/4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九十曰旄，音耄。（鄭玄曰：『耄，昏忘也。』）」（5/10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曰耄。（注云：『耄，昏忘也，亦亂也。』）」（9/11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年二十曰弱，冠。」（11/15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」（15/6b）
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九十曰旄。（鄭注云：『耄，昏忘也。』）」（16/3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（鄭注云：『耄，亦昏忘也。』）」（17/3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耄，昏忘也。」（29/13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悼，憐也。」（29/16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曰耄。（注云：『耄，昏忘也，亦亂也。』）」（34/16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六十曰耆。」（45/8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曰耄。（鄭玄曰：『耄，昏也，亦亂也。』）」（48/3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三十壯，有室。（鄭玄曰：『有室妻也，故妻稱室。』）」（50/3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六十曰耆，五十曰艾。」（52/15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百年曰期，頤。（鄭玄曰：『期猶要也。頤，養也。孝子要盡養之道而已。』）」（54/9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曰耄。（鄭玄曰：『耄，昏忘也。』）」（59/5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曰耄。（鄭玄曰：『耄，昏忘也。耄，亂也。』）」（70/2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曰耄（耄謂昏忘者也。闇，亂也。）」（71/4b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六十曰耆，指使。」（74/4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百年曰期，頤。」（77/14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耄，昏忘也。」（78/13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六十曰耆。」又：「五十曰艾。」（82/4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二十曰弱，冠。」（88/13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（鄭玄曰：『昏忘也。』）」（90/5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耄，昏忘也。」（96/8a）
- 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八十九十曰耄。」（100/12b）
- 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之（從猶就也）。（1/17b）
- 《北堂書鈔·服飾部二·几》：「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之。」（133/9a）
- 《白孔六帖·敬老》：「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之（從，就之。）」（60/20b）
- 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八十九·權謀上》：「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。」（448/1a）
- 《太平御覽·服用部十二·几》：「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之。」（710/1b）
- 《事類賦注·服用部三·几》：「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之。」（14/294）
- 《記纂淵海·接物部之一·尊禮》：「謀於長者，必操几杖以從之。」（146/6a）

凡為人子之禮，冬溫而夏清，昏定而晨省（安定其牀衽也。省，問其安否何如），在醜夷不爭。（1/18a）

《白孔六帖·養禮》：「凡為人子者，冬溫而夏清，昏定而晨省（定，安牀衽。省，問安否）。」（25/5b）

《白孔六帖·父母疾》：「昏定而晨省（定，謂牀衽。省，問安否）。」（25/11b）

《太平御覽·時序部十一·冬上》：「夫為人子之禮，冬溫夏清。」（26/3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五十三·孝上》：「凡為人子者，冬溫而夏清，昏定而晨省。」（412/1b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二·子道》：「為人子之禮，冬溫而夏清，昏定而晨省，在醜夷不爭。」（103/4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冬溫夏清也。」（45/12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冬溫而夏清。」（76/11b）

夫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（卿、大夫、士之子不受，不敢以成尊比踰於父）。故州閭鄉黨稱其孝也，兄弟親戚稱其慈也，僚友稱其弟也，執友稱其仁也，交遊稱其信也（僚友，官同者。執友，志同者）。見父之執，不謂之進不敢進，不謂之退不敢退，不問不敢對，此孝子之行也。（1/18b-19a）

《北堂書鈔·車部·惣載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。」（139/3b）

《藝文類聚·人部五·友悌》：「兄弟親戚稱其慈也，寮友稱其悌也。」（18/388）

《白孔六帖·車》：「九命三命而賜車馬也。」（11/14a）

《白孔六帖·孝行》：「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（恐尊踰於父）。」（25/8b）

《白孔六帖·父友》：「見父之執，不謂之進不敢進。」（35/9a）

《白孔六帖·賞馬》：「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。」（49/21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四十七·敘交友》：「見父之執友，不謂之進不敢進。」（406/2a）又：

「僚友稱其弟也，執友稱其仁也，交遊稱其信也。」（406/2a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五十三·孝上》：「故州閭鄉黨稱其孝也。」（412/1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五十七·友悌》：「親戚稱其慈也，寮友稱其悌也。」（416/1a）

《太平御覽·車部一·敘車上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。」（772/2b）

《記纂淵海·論議部之三十三·尊無二上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（不受，不敢以成尊比踰於父）。」（33/7b）

《記纂淵海·性行部之一·全德》：「州閭鄉黨稱其孝，兄弟親戚稱其慈，僚友稱其弟，執

友稱其仁，交遊稱其信。」（37/1a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二·子道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三賜不及車馬。」（103/4b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十·父執》：「見父之執，不謂之進不敢進，不謂之退不敢退，不問不敢對。」（111/3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僚友稱其悌，執友稱其仁。（鄭云：『僚友，同官。執友，同志也。』）」（27/21b）

《續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夫為人子者。」（4/1a）

夫為人子者，出必告，反必面，所遊必有常，所習必有業。恒言不稱老。年長以倍，則父事之；十年以長，則兄事之；五年以長，則肩隨之。羣居五人，則長者必異席（席以四人為節）。（1/20b-21a）

《北堂書鈔·服飾部二·席》：「羣居五人，則長者必異席。」（133/4b）

《藝文類聚·服飾部上·薦蓆》：「羣居五人，則長者必異席。」（69/1204）

《白孔六帖·席》：「羣居五人，則長者必異席。」（14/15a）

《白孔六帖·違離》：「凡為人子，所游必有常。」（25/13a）

《白孔六帖·面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出必告，反必面。」（30/24b）

《太平御覽·服用部十一·薦蓆》：「羣居五人，則長者必異席（席以四人為節）。」（709/1b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二·子道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所遊必有常，所習必有業。恒言不稱老。」（103/4b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十·父執》：「年長以倍，則父事之。」（111/3a）

《記纂淵海·接物部之一·尊禮》：「羣居五人，則長者必異席。」（146/6a）

《續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夫為人子者。」（4/1a）

為人子者，居不主奧，坐不中席，行不中道，立不中門（謂與父同宮者也，不敢當其尊處。室中西南隅謂之奧）。食饗不為槩（槩，量也），祭祀不為尸。聽於無聲，視於無形。不登高，不臨深，不苟訾，不苟笑（為其近危辱也。人之性，不欲見毀訾，不欲見笑）。孝子不服闇，不登危，懼辱親也（服，事也。闇，冥也。不於闇冥之中從事，為卒有非常，且嫌失禮也）。父母存，不許友以死（為忘親也，死為報仇讎），不有私財。（1/21b-23a）

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七·法則》：「不苟訾，不苟笑。（鄭云：『人之性，不欲見毀訾，不

欲見笑。』）」（86/4a）又：「為人子者，居不主奧。（鄭云：『謂與父母同室者，不敢當其尊處。室中西南隅謂之奧。』）」（86/5a）又：「不登高，不臨深。（鄭云：『為其近危辱也。』）」（86/5a）又：「不有私財。」（86/5a）又：「父母存，不許友以死。

（鄭云：『為忘親也，死謂報仇讐。』）」（86/5a）

《藝文類聚·服飾部上·薦蓆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居不主奧，坐不中席。」（69/1204）

《白孔六帖·量》：「為槩。」（13/7a）

《白孔六帖·席》：「為人子者，坐不中席（不敢當尊）。」（14/15a）

《白孔六帖·孝行》：「不登高，不臨深，不苟訾，不苟笑。孝子不服闇（服，事也。暗中為事，好生嫌疑），不登危，懼辱親也。父母在，不許友以死，不有私財。」（25/7b）

《白孔六帖·患難》：「父母在，不許友以死。」（35/3a）

《太平御覽·居處部十·門上》：「立不中門，行不履闕。」（182/2a）【按：此條原書註明引《禮記》。】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三十四·坐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坐不中席。」（393/1a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四十七·敘交友》：「父母在，不許友以死。」（406/2a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五十三·孝上》：「孝子不服闇，不登危，懼辱親也（服，事也。不於闇冥之中從事，謂卒有非常，失禮也）。」（412/1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九十九·鑒戒上》：「不登高，不臨深，不苟訾，不苟笑。孝子不服闇，不登危，懼辱親。」（458/2b）

《太平御覽·服用部十一·薦蓆》：「為人子者，坐不中席。」（709/1b）

《記纂淵海·識見部之十一·謹微》：「聽於無聲，視於無形。」（90/5a）

《記纂淵海·識見部之十六·知所輕重》：「父母存，不許友以死。」（95/3a）

《記纂淵海·識見部之二十二·知所愛重》：「不登高，不臨深。」（101/3a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二·子道》：「為人子者，居不主奧，坐不中席，行不中道，立不中門。不登高，不臨深，不苟訾，不苟笑。」（103/4b）又：「不服闇，不登危，懼辱親也。父母存，不許友以死，不有私財。」（103/4b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室西南隅謂之奧。」（49/8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槩，量也。」（63/15a）

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槩，量也。可以平斗斛者。」（87/10a）

《續一切經音義》引《禮記》鄭玄注：「槩，平斛也。」（1/1b）

《續一切經音義》：「夫為人子者。」（4/1a）

為人子者，父母存，冠衣不純素（純，緣也）。孤子當室，冠衣不純采。（1/23a-b）

《太平御覽·服章部六·衣》：「夫為人子者，父母存，衣冠不純素。孤子當室，衣冠不純采（純，緣）。」（689/1b）

《記纂淵海·人倫部之二·子道》：「父母存，冠衣不純素。」（103/4b）

幼子常視毋誑，童子不衣裘、裳（裘大溫）。立必正方，不傾聽（習其自端正）。長

者與之提攜，則兩手奉長者之手。負、劍，辟咷詔之，則掩口而對。（1/24a-b）

《北堂書鈔·禮儀部七·法則》：「立必正方（自端正也）。」（86/3b）

《藝文類聚·人部一·口》：「負、劍，辟咷詔之，則掩口而對。」（17/316）

《白孔六帖·童卯》：「童子不衣裘、裳（言太溫也）。」（20/21b）又：「幼子常視無誑。」（20/21b）

《太平御覽·人事部十一·手》：「長者與之提攜，則兩手捧長者之手。」（370/1a）

《太平御覽·服章部十一·裘》：「童子不衣裘、裳（裘大溫）。」（694/1a）